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8〕86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永嘉县广场大厦“12.18”基坑支护 坍塌事故调查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对广场大厦“12.18”基坑支护坍塌事故调查的组织领导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永嘉县广场大厦“12.18”基坑支护坍塌事故调查组。现将调查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胡克祥（县府办）

副组长：刘伟都（县安监局）

成 员：祁胜道（县检察院）

钱 江（县总工会）

林 杰（县公安局）

金志敏（县监察局）

徐达安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邹祖义（县安监局）
厉志勇（县安监局）
谢建兵（县房管局）
叶劲彤（县建筑工程质监站）
潘旭晨（县建筑设计院）

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九日

主题词：事故 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8年12月19日印发
